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

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報告

I 強烈要求海事處及環保署制止醉酒灣貨物卸貨區承辦商在營運時發出擾人的噪音，以保障荃灣海濱區應有的寧靜居住環境

1. 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已一直定期評估卸貨區在運作時所產生的噪音水平，認為承辦商實施的短期措施有效改善噪音水平。該署會繼續監察卸貨區的噪音情況。委員對海事處未有派員出席委員會會議表示遺憾，並要求部門提交承辦商在運作時使用改善噪音設備的照片。

II 食物環境衛生署在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

2.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代表表示，現正運作的網絡攝錄機一切正常，該署亦未有需要作出檢控，情況已有改善。他續表示已向該署總部提交由委員就新增網絡攝錄機位置提出的建議以決定安裝次序，並會在下次委員會會議上提交安裝次序以供商討。

III 強烈要求渠務署必須就「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計劃」全力加快進行，並盡一切可能將完工期提前在 2019 年中啓用 4 個旱季截流器，以免荃灣西鐵多個沿海新樓盤相繼於 2018 年起陸續入伙後，居民仍要飽受海水臭味的滋擾

3. 渠務署代表表示，禾笛街及街市街的機電安裝工程將於五月至六月展開，海壩街及眾安街的工程進度理想，全部工程預計會在本年第三季完成。委員希望工程可以避免受雨季的影響及要求渠務署盡快安排實地視察。渠務署代表表示，該署會提交有關氣味控制水凝膠的資料，以供委員參閱，如委員仍有疑問，該署會再安排實地視察。

IV 要求加強巡查及打擊荃灣區胡亂棄置建築廢料的情況

4. 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九年三月至四月作出132宗檢控，其中五宗涉及非法傾倒建築廢料。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九年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進行142次巡查，期間發出兩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委員詢問部門如何決定到特定地點進行巡查，區內部分地點仍出現非法棄置的建築廢料，建議部門考慮在路旁空間增設花槽，希望部門加強在黃昏或晚間時段進行巡查，並加強部門之間的資訊交流。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會主動聯絡正在進行裝修工程的大廈管理處，並向相關人士講解正確處理建築廢料的方式，亦會不定時作出檢控。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會派員在不同時段進行巡查，亦會與其他部門交換資料，在有需要時，便會把個案轉交其他部門處理。

V 要求政府部門嚴肅處理荃灣區內共享單車亂闖及亂泊的情況，馬上提出有效改善方案，確保共享單車和市民和諧地共享目標，以保障市民的安全和屋苑的整潔環境

5. 香港警務處（下稱“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在二零一九年三月發出兩張傳票就行人路上踏單車作出檢控。運輸署代表表示，該署會繼續要求營運商盡快移走在荃灣區內的無樁式單車，營運商亦在四月清理荃灣區內的無樁式單車，並反映區內的無樁式單車數量持續減少。荃灣葵青地政處（下稱“地政處”）代表表示，在四月中進行的聯合行動中，該處共檢走27架單車，其中8架為共享單車。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亦已參與聯合清理單車行動，並會提供人手及車輛協助採取行動。委員認為區內無樁式單車的數量已見減少，

希望部門就違例停泊單車及在行人路上踏單車加強執法，並反映有已損壞的單車被棄置在荃灣街市外的單車泊位，希望聯合行動清理單車地點可包括荃灣街市外。地政處代表表示，該處會向荃灣民政事務處反映荃灣街市的個案，並會考慮安排到該地點採取聯合行動，以清理違例停泊單車。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會不定時在區內採取針對有關單車罪行的執法行動。

VI 為屯門公路建設隔音屏障 還青龍頭深井寧靜家園

6. 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在二零一九年三月分別採取21次針對超速駕駛的執法行動。運輸署代表表示，在進行車輛檢驗時，該署會加強檢查車輛的排氣喉或減聲器有否損毀或改動，如發現有問題，車輛將不獲批准在道路行駛。委員表示，雖然環保署的噪音測試結果未有超出《噪音管制條例》的噪音標準，但仍對居民造成影響，希望部門糾正當時設計隔音屏障時的失誤，盡快在最接近豪景花園民居的路段加裝隔音屏障，亦對環保署因在隔音屏障加設吸音物料的成效不大而拒絕加設吸音物料表示不滿。此外，委員認為部門未有集中處理改裝車輛，希望部門增加資源及即時檢控在公路上發現的改裝車輛。運輸署代表表示，該署會按接獲的投訴強制要求特定車輛進行檢驗。該署的驗車主任會配合警務處的行動到有關的行動地點協助警方執法。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在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於荃灣區即時扣留車輛作檢驗的數目分別為402、858及248架，該處認為除執法外，各部門需互相配合，才可改善有關情況。

VII 有關對「四電一腦」回收流程的問題

7. 委員會會於五月二十二日到位於屯門環保園的 WEEE PARK 及源區進行視察。

VIII 風災揭示改善種樹方式的需要

8. 發展局代表表示，該局的顧問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完成第一階段研究，並制定街道選樹指南。該局已於三月底展開第二階段顧問研究，以期改善城市植樹環境，預計會在二零二一年完成，為種植方式提供新建議及改善種植方法。路政署代表表示，該署主要負責保養樹穴及行人路地磚，路旁的樹木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負責護養。該署在補種樹木時會協助康文署改善樹穴的結構，並會按既定圖則擴大樹穴，為樹根提供更大生長空間。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已補種約 60%的樹木，但不會為青州灣倒塌樹木進行補種。委員詢問部門會在何時擴大以舊標準設計的樹穴及希望地政處為管轄範圍內倒塌樹木進行補種。發展局代表表示，按現時的指示，部門會在可行的情況下改善樹穴的設計細節，主要是為配合工程進行，而不會貿然移除樹木以擴闊樹穴。為善用公帑，地政處會根據有關土地用途決定是否補種樹木，以免在補種樹木後因撥出有關土地作發展而移除樹木及浪費公帑。

IX 強烈要求加強防治鼠患

9. 房屋署代表表示，該署會繼續在公共屋邨內加強防治鼠患工作。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會繼續加強區內街道清潔及防治蟲鼠工作，亦將推行為期兩星期的目標小區滅鼠行動，包括改善後巷的衛生情況及打擊亂拋垃圾等行動，並會在發現老鼠的地點放置鼠餌和填補鼠洞等。路政署代表表示，該署已在四月把荃灣舊區內 20 個舊式渠蓋全數更換為新式渠蓋。該署會繼續配合其他部門的行動並加強派員巡查後巷，如發現地面破損，便會即時修補地面。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會加強轄下場地內及路邊花槽的滅鼠工作。

X 要求部門改善行人天橋衛生 加強公眾教育及強烈要求加密及加強清潔荃景圍天橋，保持衛生

10. 路政署代表表示，該署已在今年四月中向委員提供有關清洗位於青龍頭及荃景圍的行人天橋的時間表，在確定五月的清洗時間後亦會向委員提供有關時間表。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會繼續派員在有關地點進行日常街道清掃。委員認為清洗天橋的情況理想，希望路政署繼續定期為天橋進行清洗。

XI 強烈要求衛生署控煙酒辦事處改善及加強區內的執法力度，進一步保障荃灣區居民免被二手煙的滋擾，還原政府設立禁煙區去減少吸煙滋擾市民的立法原意。

11. 衛生署代表表示，該署會一直鼓勵市民不要吸煙，盡量減低公眾受到二手煙影響，並防止青少年養成吸煙習慣。本港的吸煙率由一九八二年的 23% 下降至二零一七年的 10%。自二零零六年起，政府大幅修訂《吸煙（公眾衛生）條例》，大幅擴大法定禁煙區範圍。此外，禁煙規定亦已分階段擴展至大約 240 個公共運輸設施，以及 11 個通往快速公路或隧道的巴士轉乘處。該署於二零一八年在荃灣區內共接獲 765 宗違例吸煙投訴，進行了超過 1 611 次巡查，並作出 475 宗檢控。該署已在去年增加一隊由紀律部隊組成的專責隊伍，負責在晚間巡查吸煙情況較嚴重的地點。該署會繼續不時檢討控煙酒辦公室的人手編制，並按需要透過既定程序尋求增撥資源。委員要求控煙酒辦事處加強與委員溝通，定期向委員會提供數據，並希望衛生署檢討室外圍封範圍程度的要求，修訂有關法例，把行人天橋及其他二手煙黑點劃為禁煙區，改善市民受二手煙影響的情況。衛生署代表表示，該署會向食物及衛生局反映委員的意見，並研究修訂法例的可行性。

XII 要求立即制定荃灣路隔音屏施工時間表 同時定立短期措施，以解居民困擾

12. 路政署代表表示，該署現正聘請顧問公司為擴闊荃灣路工程進行勘察研究，預計有關研究會在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展開，並於二零二二年完成。有關研究包括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為工程進行環境影響評估及公眾諮詢，該署會預留足夠時間進行所需程序。運輸署代表表示，該署會在今年第四季於荃灣路試行“均速偵察系統試驗計劃”，拍攝並記錄所有車輛駛經出入點時間，並透過自動車牌識別技術，按車輛進出監測點時間計算平均車速。警務處代表表示，新界南交通部會處理及檢控車輛超速事宜。委員希望路政署在進行研究時可與其他部門協調先行安置熟食中心。委員亦詢問均速偵察系統會否延伸至屯門公路部分路段。路政署代表表示，因熟食中心屬永久設施，建築物的地基可能會令建設荃灣路天橋的地基空間不足。運輸署代表表示，該署備悉委員的建議，並會再作研究。

XIII 「不可棄置的物品」回收無門 市民應如何妥善處理

13. 環保署代表表示，按照資源回收藍圖，政府會分階段就不同物品推行生產者責任制，亦會與業界商討為充電池、光管及慳電膽推出自願性回收計劃，而回收及處理即棄電池的成本效益低，對環境的影響不大，因此自願性回收計劃於短期內不會擴展至包括即棄電池。該署由二零零一年起實施社區回收網絡，包括設立 17 個社區回收中心、2 架回收車及 50 個回收站。委員希望政府考慮為業界及市民提供經濟誘因或資助計劃，以降低回收即棄電池及螢光管的成本及鼓勵市民改用充電池，長遠而言，亦建議政府研究立法，禁止棄置“不可棄置的物品”。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一直鼓勵市民改用可重複使用的電子產品，亦會定時為不同產品推行生產者責任制進行可行性研究。

XIV 要求全面改善荃灣區花槽及地盤工地的環境衛生

14. 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會繼續護養轄下場地的花槽及植物，如在花槽發現垃圾，該署會聯絡相關部門清理。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人員在日常清掃時會留意路旁花槽的衛生情況，並會在發現垃圾後盡快清理，亦已在相關地點擺放垃圾收集箱。

XV 關注馬灣收費處側之迴旋處花槽的綠化及管理事宜

15. 地政處代表表示，該處翻查記錄後發現發展商顧問曾在二零零二年向路政署提議花槽由有關地段的業主負責綠化帶的維修工作，並已向有關屋苑的管理公司發信要求跟進該地點的綠化情況，但暫時未收到回覆。委員詢問當發展商或管理公司拒絕回覆或跟進時，地政處會如何處理，並要求部門繼續跟進該迴旋處的管理事宜及研究在該處提供水源作灌溉之用。地政處代表表示，如發展商可滿足康文署接收迴旋處綠化帶的條件及願意把迴旋處交由政府部門管理，則該處樂意進行協調工作。然而，該處在諮詢路政署後對在高架橋上建設水管的可行性存疑。

XVI 要求於荃灣區試行引入藥物回收箱

16. 委員建議政府研究實施藥物回收計劃，在荃灣區試行增設藥物回收箱，以提高本區居民回收家居藥物的意識，完善回收程序，減少剩餘藥物對環境造成污染。委員對部門的書面回覆內容及未有派員出席委員會會議表示不滿，並希望部門與醫院管理局商討回收剩餘藥物的措施。

XVII 強烈要求環保署加強巡查荃灣屠房的日常運作，確保荃灣屠房按規定協議每日清洗豬欄八次或以上，及控制運豬車的清潔衛生，以防止豬臭味滋擾重趨嚴重惡化而影響海濱區居民。

17. 委員要求環保署加強巡查荃灣屠房的日常運作，確保按規定每日清洗豬欄及控制運豬車的清潔衛生，以防止豬臭味滋擾漸趨嚴重惡化而影響海濱區居民。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非常重視屠房會否造成氣味滋擾，如發現違反《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的情況，該署會嚴格執法。該署過去兩個月在海濱花園及荃灣屠房附近地點進行氣味評估的結果顯示，該屠房傳出的氣味屬十分微弱及輕微程度，該署亦已與該屠房負責人確定該屠房運作正常，未有發現該屠房違反《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的規定。此外，該署已提醒荃灣屠房負責人清洗豬欄以盡量減少氣味，該署會繼續加強巡查荃灣屠房的日常運作，以確保按規定每日清洗豬欄八次或以上，以及控制運送豬隻車輛的衛生。食環署代表表示，荃灣屠房的營運商已按照環保署及該署的意見採取措施處理該屠房發出氣味的情況，包括每日清洗豬欄八次或以上，以及在每次卸下豬隻後徹底清洗接收豬隻的地點等。該署會繼續監察營運商採取相關措施，盡可能減少臭味滋擾附近居民。委員表示，荃灣屠房的臭味曾有改善，希望各部門加強協調以作改善。

XVIII 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撥款分配事宜

18. 委員會通過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區議會撥款（社區參與計劃）分配如下：

項目	*二零一九至二零 年度總撥款額 (元)	*供二零一九年 四月至十二月 使用的撥款額 (元)	*供二零二零年 一月至三月 使用的撥款額 (元)
區議會撥款(社區參與計劃)*			
(a) 環境保護及綠化 社區監察小組	64,000.00	50,000.00	14,000.00
(b) 公眾衛生及食物 安全監察專責小組	206,000.00	206,000.00	0.00
(c) 環境污染及環境 改善專責小組	134,000.00	134,000.00	0.00
(d) 實地視察交通費用	7,600.00	4,100.00	3,500.00
(e) 編印二零一六至一九年 度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 會報告	35,000.00	35,000.00	0.00
(f) 儲備	0.00	0.00	0.00
總額：	<u>446,600.00</u>	<u>429,100.00</u>	<u>17,500.00</u>

* 此款額包括 5%的赤字預算。

XIX 二零一九／二零年度小型環境改善工程維修項目

19. 委員會通過下列維修項目：

維修項目	預算開支(元)
(1) 荃灣荃豐中心、香車街、青山公路及大河道天橋，花槽、斜道和指示牌改善工程	200,000.00

XX 荃灣區環境衛生工作報告

20. 食環署代表匯報二零一九年二月至三月的工作。

XXI 荃灣區環境污染管制工作報告(二零一九年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

21. 環保署代表匯報二零一九年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的工作。

XXII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小型環境改善工程及維修工程進展報告

22. 民政處工程組代表簡介各項工程的進度。

XXIII 公眾衛生及食物安全監察專責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23. 委員會通過下列撥款申請：

活動名稱	申請／合辦機構	批核款額(元)
(1) 最緊要健康 2019	荃灣海濱海灣居民協會	206,000.00

XIV 環境污染及環境改善專責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24. 委員會通過下列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合辦機構</u>	<u>批核款額(元)</u>
(1)	荃城親子泳灘清潔大行動 2019	荃灣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64,000.00
(2)	荃灣區鄉郊清潔計劃 2019	荃灣鄉事委員會	70,000.00

XXV 環境保護及綠化社區監察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25. 委員會通過下列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合辦機構</u>	<u>批核款額(元)</u>
(1)	活化綠樂工作坊	荃灣葵青區婦女會	50,000.00

XXVI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報告

(A) 環境保護及綠化社區監察小組

26. 小組通過預留撥款 50,000 元與荃灣葵青區婦女會合辦“活化綠樂工作坊”，活動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及八月舉行，旨在透過參觀荃灣區內活化工廈，令區內居民認識活化工廈的發展，亦會培訓居民擔任環保導師，在地區推廣環保訊息，提升居民的環保意識。

(B) 公眾衛生及食物安全監察專責小組

27. 小組通過預留撥款 206,000 元與荃灣海濱海灣居民協會合辦“最緊要健康 2019”，活動將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舉行地區服務計劃暨嘉年華及荃灣區預防病毒感染及認知食物安全暨大匯演，旨在透過以“預防病毒感染及健康飲食”為主題的活動，提升荃灣區居民關注世紀病毒和飲食健康的認知，共建健康社區。

(C) 環境污染及環境改善專責小組

28. 小組通過預留撥款 64,000 元與荃灣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合辦“荃城親子泳灘清潔大行動 2019”，活動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五日舉行，旨在透過活動提升荃灣區居民及泳客對保護和改善環境及泳灘的重要性，亦希望荃灣區內家庭透過親身經歷體會“棄置容易，清潔困難”的實況，並反思生活，對環境保護有新啟發。此外，小組通過預留撥款 70,000 元與荃灣鄉事委員會合辦“荃灣區鄉郊清潔計劃 2019”，活動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舉行，旨在為荃灣區鄉郊長者及居民提供免費家居清潔、簡單家居維修、村屋外除草、修樹、清理渠道及收集垃圾等服務，以改善他們的生活環境，並會舉行鄉郊清潔宣傳日，提高村民對清潔香港的意識。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